

附件 4

南雄市驻广州招商工作经费项目

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名称： 南雄市商务局

填报人： 龚秋月

联系电话： 0751-3869680

填报日期： 2022 年 3 月 28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括。根据《中共韶关市委组织部、韶关市商务局印发关于组建韶关市驻外招商工作队的通知》（韶商务函〔2021〕20号）文件精神，南雄市委、市政府研究决定，安排工作人员前往广州市开展驻外招商工作。2021年南雄市驻广州招商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20万元，全年执行数10.09745万元，执行率50.49%，主要是由于国内外疫情反复，中途停止驻外工作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总体目标：（一）积极宣传推介南雄市投资环境、优惠政策等内容，扩大我市的影响力和知名度，树立我市良好的对外开放形象。建立南雄籍在各目标区域内从政从商乡贤信息库，联络目标区域内的联谊会、商会组织，在目标区域内组织各类招商引资投资说明会、项目推介会等工作。

（二）分析研判国家产业政策及目标区域内产业发展趋势，积极搜集产业对外转移、扩张信息，特别是对央企、世界500强、中国500强、上市公司等大企业的扩张信息，做好收集、整理、筛选、甄别、跟踪工作，建立目标客商资源信息库。（三）加强与目标区域及周边区域当地政府、商协会、有实力的大企业、大公司的交流与接触，多渠道、多形式捕捉投资信息，寻求合作伙伴，邀请客商来我市考察、洽谈。

阶段性目标：2021年安排市领导考察目标区域内有来雄投资意向的企业24家，2021年成功引进并签约单个投资额

达 1 亿元以上项目 3 个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为实现绩效自评全覆盖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和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对我局及下属事业单位 2021 年度所有本级财政安排资金的支出项目均进行绩效自评工作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（附表说明）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评价原则：我局严格遵循科学规范、公正公开、绩效相关的原则，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反映。

评价方法：资金具体使用单位（部门）根据绩效评价体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，评价人员通过查阅资料、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及评价。

评价标准：采用计划标准，以预先制定的目标、计划、预算、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，局班子成员为副组长，下属事业单位和相关业务股室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，对 2021 年度所有本级财政安排资金的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。佐证资料由资金具体使用单位（部门）根据绩效评价体系提供，评价人员根据提供的佐证资料，通过查阅资料、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及评价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2021 年南雄市驻广州招商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设定较为科学，资金分配、管理和使用等方面落实情况较好，取得预期的绩效成果。

四、评价指标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投入分析

1、项目立项情况

（1）论证决策：根据《中共韶关市委组织部、韶关市商务局印发关于组建韶关市驻外招商工作队的通知》（韶商务函〔2021〕20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市出台了《南雄市驻外招商队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方案要求工作人员要前往广州市开展驻外招商工作，为保障驻外招商工作顺利开展，经分管市领导、分管财务市领导、市主要领导审批同意申报 2021 年南雄市驻广州招商工作经费预算，经财政局复核同意 2021 年南雄市驻广州招商工作经费 20 万元预算，资金用途明确，项目内容符合财政资金的相关管理办法。

（2）目标设置：制定了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，体现了决策意图，目标设置合理，且绩效目标能通过清晰、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。

（3）保障措施：对属于南雄市驻广州招商工作经费支出内容的项目严格把关，支付内容要符合项目实际，项目实施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。

2、资金落实

(1) 资金到位：全年预算 20 万元，批复预算 20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100%。

(2) 资金分配：2021 年南雄市驻广州招商工作经费预算共 20 万元，根据工作需要分别分配到驻外招商补助、往返车费、住宿费、办公耗材费、办公设备费等，资金分配额度合理，与项目实际相适应。

(二) 过程分析

1、资金管理。

(1) 资金支付：项目资金采用直接支付与授权支付相结合的方式，实报实销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项目实际支付 10.09745 万元，支付率 50.49%。

(2) 支出规范性。所有支出符合财政授权支付要求，支出记录完整规范，所有单据均有经手人、证明人，财务负责人签名，资金支出审批合规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资金的现象。

2、事项管理

(1) 实施程序：所有支出均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。

(2) 管理情况：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执行。

(三) 产出分析

1、经济性。

(1) 预算控制：全年预算 20 万元，实际支出 10.09745

万元，未超预算。

（2）成本控制：无。

2、效率性。

（1）完成进度：2021 年安排市领导考察目标区域内有来雄投资意向的企业 24 家，2021 年成功引进并签约单个投资额达 1 亿元以上项目 3 个。

（2）完成质量：资金使用合规。

（四）效益实现度分析

1、效果性：2021 年安排市领导考察目标区域内有来雄投资意向的企业 24 家，2021 年成功引进并签约单个投资额达 1 亿元以上项目 3 个。

2、公平性：无。

三、主要绩效

南雄市驻外招商队共对接招商项目 94 个，实地考察企业 54 家，引荐 42 家企业来雄考察，成功签约广东捷锐特、广州国源、广州俊博、肇庆董氏机械、深圳星河 5 家公司 6 个项目，总投资额为 5.66 亿元，完成年度任务的 200%，安排市主要领导考察有意向来雄投资企业 24 家，完成年度任务的 120%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驻外招商的定位不够准确。没有充分贯彻韶关对招商引资的重视，没有理清驻外招商与招商引资的关系，招商引资劲头不足，缺乏强烈的紧迫感、危机感和责任感。

（二）信息收集渠道有待拓宽。招商引资信息渠道单一，更多的是依赖乡贤、商协会或者 20 支招商小分队提供的项目信息，较多停留在对接、考察项目的层面，没能真正走出去，发挥驻外招商队的先锋作用。

（三）招商引资项目质量不高。缺乏龙头型、带动型大项目，好项目数量少，产业关联度低、上下游不配套、聚集度不高，亩投资强度、亩产值、亩产税收等数据不亮眼。

（四）驻外招商专业性有待加强。因驻外招商队员主要从各乡镇、部门抽调，招商引资专业性不强，对主导产业态势、政策走向等研究不够深入全面，招商谈判对接水平不高。

（五）项目对接转化签约率低。目前转化率为 8.6%，稍微高于韶关全市 6% 的平均水平，项目对接的针对性、目的性、把握性有待提高。

五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深入分析南雄产业发展状况。把握各产业发展趋势，摸清我市各产业链的现状、发展定位、重点项目等，明确产业链发展方向和重点招商对象，想方设法盘活本地各类可用资源，完善《南雄招商引资项目地图》，不断提高招商引资工作质效，助力南雄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加强招商队伍的业务培训。借助韶关组织的各类培训，以及日常驻外期间安排的学习活动，提高驻外招商队伍的专业性，切实改进队员工作作风，真正走出去经风雨、受冷眼、见世面，在历练中不断总结提升。

（三）增设东莞市南城区第二驻点。发挥南城南雄对口

帮扶的政策优势，在保持广州粤北大厦第一驻点的同时，寻求在东莞市南城区开设第二驻点，提高工作效率，进一步开展与东莞、深圳等珠江东岸制造业发达城市的产业对接，承接发达地区外溢产业项目。